

# 警惕“大厂离职”背后的引流套路

□ 新华社记者 兰天鸣 张玉洁 张晓洁

“25岁的我勇敢从大厂离职”“37岁，年薪百万，我却从互联网大厂离职”“从大厂裸辞两年的我，如今过得怎么样”……近期，“大厂离职”成为社交媒体上的热词。但与此同时，有人虚构大厂前员工、高管身份，通过“蹭大厂流量”提供名不副实的服务，以求实现商业牟利。

“大厂离职”帖如何成为引流新剧本？背后有哪些套路值得警惕？

## “大厂光环”成引流新“密码”？

“本人是高级程序员，研究生毕业，担任字节跳动数据分析师主管，从事数据分析工作8年，五险一金齐全，享有双休，月薪‘4万+’。因要回归家庭选择辞职”……

去年11月，林先生在社交软件上看到一则帖子，画面中一名女性站在显示企业名称的背景墙前。发帖人同时在笔记置顶评论中自称大厂离职员工，以“招收学员学习计算机技能”和“免费”为噱头吸引网民留言。

林先生留言后，被引导加入一个微信群。群内有专人向其提供编程教学服务，培训总费用为7880元。林先生付费后发现，课程界面显示已有67

人订阅。“但学习完才发现，被所谓的大厂光环骗了，课程和大厂毫无关联，就是普通的编程教学。”他说。

发现相关情况后，涉事教育公司被诉至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。法院认为，被告行为在客观上欺骗、误导消费者，易对相关公众造成认知偏差，增加了公众选择服务提供者时的决策成本，同时抢夺了同行业其他经营者的公平交易机会，扰乱了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，侵害了经营者与相关公众的合法权益，构成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行为。

今年7月，法院判决被告在媒体上刊登声明，消除因侵权行为对原告造成的不良影响，并向原告支付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5万元。

抖音集团相关负责人表示对记者表示，近年来，虚构公司前员工身份对外引流获利的情况屡见不鲜。近期，又有人以公司高管名义在社交媒体上大量注册账号引流，对外开展培训并收取高额费用。“经内部核实，此人连公司试用期都未通过，却对外声称是公司的人力资源总监。”

“我们去年通过多种方式对外辟谣冒充骑手和前员工的事件超过100起。”一家外卖企业相关负责人对记者说，部分人冒充骑手在互联网上直播，虚构孩子重病、生活困顿等情节进行“网络乞讨”，并求打赏；还有人曾是公司普通员工，却虚构高管身份，自称参

与过公司重大决策、爆料“大厂内幕”等，对外发表诋毁公司的言论。

## 揭秘背后灰色产业链

记者调查发现，在社交媒体上，售卖大公司离职证明、盗用大厂离职者身份牟利的现象时有发生。

“我专门代办离职证明，几千例客户均成功入职。”社交媒体上一名用户向记者表示，可提供“代办”大厂离职证明的服务，价格为500元。其拥有专门模板，可提供电子版离职证明，彩色打印后“与实际加盖公章的效果一致”。

凭借从网络下载或伪造的图片，也可以轻松虚构身份、复刻账号和离职帖。

曾在大型互联网企业工作过的刘女士表示，自己曾在社交媒体上发布过前公司的工牌照片。“后来我发现一个名为‘产品简历指导’的用户，公开盗用我的个人简历和工牌照片，自称‘产品专家’，提供产品经理付费咨询服务。我向平台举报后，对方才删除了盗用照片的帖子。”她说。

曾在某大型科技企业工作的王先生表示，去年起他接到朋友提醒，有人盗用其个人图片和视频，虚构“大公司程序员”身份售卖编程课，还自称“八年技术总监、大厂离职、月薪8.6万

元”“要将技术传承下去，想带几个徒弟”。

“起初我友善地私信对方停止盗图，结果被对方拉黑。现在举报也收效甚微，盗用身份的人不断更换账号，还跨平台‘作案’。我只能希望更多人看到后帮我举报。”王先生无奈地说。

多名大型互联网企业负责人表示，当前“大厂离职”赛道已经成为一些自媒体变现的流量密码。这些账号看似以个人身份在分享职业经历，实则隐藏多元变现“生意经”，且乱象丛生。

与此同时，核实虚假身份信息需要企业投入大量精力，调查取证流程繁琐。即便向平台投诉成功封号，对方也往往通过“换号”规避，导致治理反复、成本叠加。多数虚假言论也难以通过法律实现有效追责，维权效果与投入不成正比。

## 压实审核责任，强化隐私保护

多名受访人士表示，整治“流量欺骗”行为，需进一步压实各平台审核责任，强化员工隐私保护，提升法律惩处精准度，形成“企业主动、平台主责、社会共治”的全链条治理体系。

中国法学会社会法研究会副会长姜俊禄认为，社交平台之间应形成共

识、加强合作，利用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，对用户发布的职业身份内容进行监测分析，如建立虚假身份识别模型等。针对用户盗图问题，平台应对重复发布内容进行公开智能标注。

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家对外开放研究院研究员李长安表示，企业可完善员工个人信息档案的存储、保管机制。例如，可要求在职或即将离职的员工妥善保护个人和公司信息，在互联网发布涉及工作的照片、工牌、离职证明等内容时，进行模糊处理或匿名化处理，防止被别有用心者盗用，给企业和个人带来不必要的麻烦。

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马栏山人民法庭(马栏山知识产权法庭)庭长吴宏建议，司法机关应持续强化法律适用，通过典型案例裁判明确法律边界。同时，进一步加强多部门协作配合，通过司法建议、典型案例发布等方式，推动形成社会治理合力，切实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和诚信友善的网络环境。

李长安说，求职者也需擦亮双眼、保持警惕，对大厂背景、高薪承诺等光鲜包装，可通过企业官网、官方招聘渠道交叉核实身份真实性，不轻信未写入合同的口头承诺，优先考虑专业培训机构、正规实习渠道，避免陷入骗局。

## 守护成长 关爱明天

# 检察温情织密守护网 迷途少年圆了大学梦

□ 白净云

日前，望都县人民检察院未检检察官收到了一条特殊的感谢信息。信息来自曾因涉嫌盗窃罪而陷入人生困境的未成年人小程(化名)的姑姑，她激动地表示：“感谢检察院给了孩子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。孩子现在懂事了，知道好好学习了，在新的学校表现也很好！我们作为家长很欣慰，真的很感谢你们！”

今年初，小程因一时冲动涉嫌盗窃罪，被移送至望都检察院审查起诉。受理案件后，承办检察官并未就案办案，而是第一时间开展了深入的社会调查，发现小程自幼父母不在身边，由姑姑代为抚养。面对正处于叛逆期的小程，其姑姑心力交瘁，在检察官面前无奈地表示：“我已经管不住他了，请你们帮帮他！”

考虑到小程系未成年人，且是初犯、偶犯，认罪悔罪态度良好，其行为的危害性相对较小，为了最大限度地挽救这名失足少年，望都检察院经严格审查和法定程序，依法对小程作出了附条件不起诉的决定，并设置了为期六个月的考察

期。为确保帮教效果，检察院将小程送入保定市春雨学校进行学习和行为矫治。在专门学校学习期间，小程接受了严格的管理和专业的心理辅导，他内心那层因叛逆而形成的坚冰逐渐融化。小程严格遵守校规校纪，积极学习文化知识和生活技能，展现出了前所未有的积极转变。考察期间，小程的每一次进步，都让检察官和帮教老师欣慰不已。

随着考察期满，小程以优异的表现为自己赢得了“合格”的评定。望都检察院根据其在考察期内的良好表现，依法对其作出了不起诉的决定。这一决定，彻底消除了小程的后顾之忧，为他扫清了升学、就业的障碍。卸下包袱的小程奋发图强，并于今年9月成功入学了心仪的大学，开启了崭新的人生篇章。

如今，小程在大学生校园里遵纪守法，勤奋学习，主动竞争班干部，和家人的沟通联系也多了，融入了积极健康的集体生活。其姑姑的感谢，不仅是对小程改变的欣慰，更是对望都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最大肯定。



11月14日，魏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走进辖区北台头乡乔小庄小学，开展了一场“预防未成年人违法”法治教育活动。结合学生们的年龄特征，检察官围绕“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内涵”“未成年人常见违法风险”“法律维权途径”等内容展开讲解，并通过互动问答的方式调动学生们的参与热情，助力他们树立知法、懂法、守法、用法意识，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法治屏障。

刘琪 苏亚琳 摄

# 女司机突发不适 高速交警暖心救助

本报讯(韩珏)日前,接一名女子在高速公路驾车途中突发身体不适的求助后,高速交警一支队正定大队民警迅速反应,将其护送至安全区域,守护了群众的出行安全。

11月13日22时30分许,正定大队指挥中心民警接到群众马女士的求助电话,称自己在驾车途中突然头晕,因夜深路远,家人无法前来接应,普通代驾又不能直接上高速,她现已将车辆停至京昆高速灵寿服务区,希望警方能给予帮助。

接到求助后,指挥中心民警

第一时间安抚马女士的紧张情绪,同时精准下达安全指引:“别慌张,我们马上派民警赶过去!你打开双闪,打开双闪,保障自身安全,也方便我们快速找到你。”

仅仅过了几分钟,接到指令的执勤民警就驾驶警车抵达了灵寿服务区,并很快发现了马女士的车辆。此时,马女士坐在副驾驶座上,脸色苍白,眼神里满是惊慌与无助。

“现在感觉怎么样?具体哪里不舒服?需要联系120急救吗?”执勤民警询问到。马女士

表示自己可能是因低血糖引起的头晕症状,在休息片刻并饮用功能性饮料后,头晕感已明显缓解,暂时无需急救。

考虑到夜间高速行驶风险高,且马女士刚出现头晕症状,不宜再驾驶,执勤民警与马女士协商后确认,先由执勤民警驾驶马女士的车辆将其送至附近灵寿收费站,再由马女士自行联系代驾回家。随后,执勤民警将马女士安全护送至灵寿收费站外的广场,在确认其身体无大碍、代驾已联系到位后,才返回工作岗位。马女士对执勤民警的暖

心救助再三表示感谢。

## 高速交警提醒

驾车出行前需保证充足休息,避免疲劳驾驶,同时关注自身健康状况,身体不适切勿勉强行车;行驶途中若突发疾病或遭遇紧急情况,务必保持冷静,立即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,在车后规定距离设置警示标志,迅速转移至安全地带,并及时拨打12122高速报警电话求助,切实保障自身和他人行车安全。

# 立案服务“送上门” 温暖银发老人心

本报讯(刘彬 赵唐彬)日前,安国市人民法院通过主动提供上门立案服务,为一名行动不便的老年人办理诉讼手续,将“如我在诉”理念落到了实处。

“喂,是法院吗?我想告一个拖欠我货款的商家,可我年纪大了,腿脚不利索,实在没法自己去法院立案……”当日上午,

安国市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干警接到了李大爷的电话。经了解,李大爷独居在城郊老旧小区,因生病行动不便,而其建材商拖欠其3万余元货款已近半年,这让他心急如焚又毫无办法。干警一边安抚李大爷的焦急情绪,一边果断回应:“大爷您别急,我们下午就上门帮您办理!”

当天下午2时,干警扛着便携式打印机、带着立案材料包,来到了李大爷家。“大爷,我们为给您立案来了,您慢慢说,不用急。”和李大爷一碰面,干警就笑着说。考虑到李大爷视力不好,干警逐字逐句念出起诉状内容。遇到专业术语,干警就用“欠您钱的商家”“要回货款”等老人能听懂的话解释;发现李大

爷身份证复印件模糊,他们还用手机拍照并现场打印。

半个多小时过去,李大爷在起诉状上按下手印后,眼眶泛红地说:“你们不仅跑这么远来家里为我办事,还这么有耐心,真是太感谢你们了!”后续有任何问题,您随时拨打诉讼服务热线,我们帮您跟进。”临走前,干警细心叮嘱。



为提升群众的生态环境意识,日前,省公安厅海防管理总队秦皇岛支队赤洋口海防派出所民警联合“生态义警”队伍,深入七里海潟湖湿地附近村庄、商铺,开展生态环境知识宣传。民警通过发放宣传材料等形式,向村民和商户普及野生动物保护法,并结合典型案例,深入剖析非法狩猎、交易候鸟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。其间,民警还联合义警开展“敲门行动”,进行“一对一”精准提醒,引导大家从“要我护鸟”转变为“我要护鸟”,让保护力量从“民警单打”变成“群众共治”。

王星博 摄